

关于调整市长副市长分工的通知

揭府 [1993] 30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现将调整后的市长、副市长的分工通知如下：

陈喜臣市长：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。分管编制、人事、监察、城市规划、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工作。

柳锦州副市长：常务副市长，协助市长处理市政府日常工作，分管财贸、金融、外经贸、体制改革和外商投资办公室工作。

杨俊桓副市长：分管农委、政法、人民武装和工、青、妇工作。

杨如龙副市长：分管经委、建委、能源、国土管理和市区城市管理工作。

李衍平副市长：分管教育、卫生、文化、体育、新闻出版、广播电视和计划生育工作。

张浦骏副市长：分管交通、公路、通信、口岸、重点基础设施项目、侨务、外事、旅游、经济协作、驻外机构、市政府机关工作。

戎铁文副市长：分管计委、科技和乡镇企业工作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三日